

文心雕龍 譯註疏解

張 燈 / 著述

下 編

 復旦大學 出版社

龍雕心文 辨疏註譯

張 燈 / 著述

下 編

 復旦大學出版社

圖書在版編目(CIP)數據

文心雕龍譯註疏辨/張燈著述. —上海: 復旦大學出版社, 2015. 4
ISBN 978-7-309-11202-3

I. 文… II. 張… III. ①中國文學-古典文學-文學理論-南朝時代
②《文心雕龍》-研究 IV. I206.2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(2015)第 010972 號

文心雕龍譯註疏辨

張 燈 著述

責任編輯/杜怡順

復旦大學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發行

上海市國權路 579 號 郵編: 200433

網址: fupnet@fudanpress.com <http://www.fudanpress.com>

門市零售: 86-21-65642857 團體訂購: 86-21-65118853

外埠郵購: 86-21-65109143

當納利(上海)信息技術有限公司

開本 890 × 1240 1/32 印張 30 字數 793 千

2015 年 4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309-11202-3/I · 885

定價: 98.00 圓

如有印裝質量問題,請向復旦大學出版社有限公司發行部調換。

版權所有 侵權必究

下 編

文心雕龍
疑義疏解

原道第一

辨析九條：

1. 文之爲德也大矣，與天地並生者何哉

“文之爲德”四字的訓釋理解，近代以來各註釋家多有歧義。

范註以爲“文之爲德”本《易·小畜》“君子以懿文德”，並引章炳麟《國故論衡·文學總略》說：“文德之論，發諸王充《論衡》，楊遵彥依用之。”楊文雖佚，王文猶存。王充將文章與道德聯係起來，認爲“德彌盛者文彌綢，德彌彰者人彌明。官尊而文繁，德高而文積”（《書解篇》）。古人講究爲文者務具德操，由此可見一斑。范註看到了王充主張儒生學經又需實踐之，以培養自己德素的這一層意思，卻未細審另外還有一層具備德操之後方可爲文的意思，故說“仲任之意，……與彥和文德之意不同”。其實，《易·小畜》是從君子的角度說的，即言有德之士方堪施行教化（包括著述）；王充則從爲文者素質的方面立言，說無德而爲文不過是“空書”而已，二者不僅不悖，而且互通互補，後者顯本前者，意思無大的轉移，甚至可以說正是教化所以稱“文德”的註解。教化爲何？一項工作，一份職責，也正是一項講究德操的事業。范註的旨要想在於此。郭晉稀《文心雕龍譯注十八篇》（以下簡稱《十八篇》）即取此訓，將“文之爲德”譯作“文章的德業”，可惜未引起重視，其後出的全譯本反而又放棄了這一訓解。

楊明照先生則以爲范註未安：“《原道》是《文心雕龍》的開宗明義第一篇，‘文之爲德也大矣’又是統攝全篇的第一句，理解得正確與否，關係至巨。楊慎、曹學佺、王惟儉、梅慶生、鍾惺、何焯、黃叔琳、紀昀諸家，對這句都避而不談，未著一字。范《註》有所詮釋，算是落言筌了。但簡化‘文之爲德’爲‘文德’，已覺非是；又說‘文德’二字本

《周易·小畜》象辭，則更為牽強。《禮記·中庸》‘鬼神之爲德其盛矣乎’的‘鬼神之爲德’，《論語·雍也》‘中庸之爲德也其至矣乎’的‘中庸之爲德’，與‘文之爲德’語式差不多。‘文之爲德’不能簡化爲‘文德’，猶如‘鬼神之爲德’、‘中庸之爲德’不能簡化爲‘鬼神德’、‘中庸德’一樣。”另外又引孔融《難曹操表制酒禁書》“酒之爲德久矣”，以爲本條造句用意與之極其相似，故“德”字應訓爲功效，“文之爲德也大矣”猶言“文的功用很大啊”（參見《文心雕龍研究薈萃》63—64頁，上海書店出版社1992年版）。牟本譯句作“文的意義是很重大的”，取意正與楊說相通。張光年先生的《駢體語譯文心雕龍》（以下簡稱“張譯”），將此首句譯作“文的來頭大得很啊”，訓釋或也從“功用”一解中引出，但“文之爲德”是否即“文的來頭”意，恐還值得推究。“來頭”二字爲口語，納入譯文並無不可，問題是該語涵義頗廣，可指人或事的來由、勢頭、力度等等。用外延較顯寬泛的語詞來闡釋具體專一的概念，總會讓人生出一種不那麼貼切的感覺，因爲與確鑒無二的譯解尚有一定的距離。

其實，功德應是“德”字的正解。不論“文之爲德”可否簡化爲“文德”，范註認爲該句指文業係一項德業，楊說又以爲言文章的功用大甚，“德”字實均取自於本訓，僅僅著眼點稍有差異，二者的解釋嚴格說並無牴牾。

王元化先生對“德”字又有別解：“德者，得也，若物德之德。猶言某物之所以得成爲某物。”“文之爲德”句即言“文”的由來是夠久遠的了（《文心雕龍講疏》27頁，另參見290—292頁，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年版）。《註訂》也批駁范註，以爲“德”“得”互通，解作體用，釋義實同楊說。這是完全可通的解釋。但細酌全篇的論述程序，彥和似乎並非開宗明義即點出“文”與“道”的關係，而是首先將“文”擡到至高至要的位置，指出文業乃了不起的事業，故第二句纔有“與天地並生”的說法（按，生者，存也。這裏主要指文業堪與天地共存而非專指與天地同時產生）。然後從天有文、地有文轉入作爲“天地之心”的人更當有文，再往後方集中論述“文”源於“道”。所以首句的“德”字恐仍宜訓功德、德業爲妥。曹丕《典論·論文》說：“蓋文章，經國之大

業，不朽之盛事。”彥和是極推崇魏文帝的論文的，這也可算得是他將文章視作德業的又一條佐證。

至於有的本子將首句譯作“‘文’作為規律的體現多普遍”（趙譯），或為“文章的屬性是極普遍的”（周譯），雖有訓釋依據，但用於本條總不大經得起邏輯推敲。所謂規律或屬性具有普遍性，應就“文”的分類關係而言，指同類之間的共性；作為總體的、廣義的“文”，它們特徵共通，不存在規律屬性是否普遍的問題。

2. 山川煥綺，以鋪理地之形：此蓋道之文也

心生而言立，言立而文明，自然之道也

辭之所以能鼓天下者，乃道之文也

道心惟微，神理設教

四句之中，皆有“道”字，含義有異，宜分辨清楚。

第一句的“道”，為寫天上地下景像各句的小括，顯然單純指大自然。牟譯為“自然規律產生的文彩”，趙譯是“體現著自然之道的文了”，恐不貼切，自然景像何以就體現了“道”或“規律”呢？周譯作“大自然的文章”，譯“道”最確。可周譯題解又說：作者“把自然界的天地萬物所具有的顏色、形體、聲音稱為道之文；又把反映社會上政治教化的文章也稱為道之文”，因而使“自然之文和人文混淆了”。其實，彥和將自然之文和人文之文劃分得層次清楚，極其明白，“夫以無識之物，鬱然有彩，有心之器，其無文歟”等語即為明證。這裏恰是譯者把兩個含意不同的“道”字混同一義了。本條首句“此蓋道之文也”意思明甚：“這大概就是大自然呈現的光彩了吧！”

第二句的“道”，應指道理。彥和本意，即指自然而然的道理。牟、周、趙三譯一律譯作“這是自然的道理”，確。但是，各本多將“道”解釋為“自然之道”，讀者是否會誤解此處講的也是“大自然”的道理和規律呢？譯文若於“自然”前加一“很”字，恐絕無歧義可生。

三、四兩句“道”的含義一致，指自然之道，也指天道。應當補充說明的是，劉勰所說的“道”，不單是牟注所說的“指宇宙間萬事萬物

的自然規律”，還一定程度帶有神秘的、不可知論的色彩。

指“自然之道”，最早確認的蓋爲范註：“彥和於篇中屢言‘心生而言立，言立而文明，自然之道也’；‘夫豈外飾，蓋自然耳’；‘故知道沿聖以垂文，聖因文而明道’。綜此以觀，所謂道者，即自然之道，亦即《宗經》篇所謂恆久之至道。”且不說“自然”一詞理解有誤，僅就此說，亦或有偏頗，因舉其此端而略其彼端了。諸如彥和又說：“人文之元，肇自太極”；“誰其尸之？亦神理而已”，恐難以自然之道稱之。自然，范說或又本於《札記》，黃先生有“篇中數言自然”句，並列三條例證，范註三取其二（按，《札記》舉“誰其尸之？亦神理而已”爲指自然的第三例，恐不確。兩句之前云，河圖孕八卦，洛書蓄九疇，且係“玉版金鏤”、“丹文綠牒”，蓋爲上蒼之啓悟，應是神秘之道了）。

其實，“數言自然”並不等於說彥和講的“道”即指、僅指或必指自然之道。《札記》還引《韓非子·解老》：“道者，萬物之所然也，萬理之所稽也。”並說：“韓子之言，正彥和所祖也。”其中既指自然規律，也包含了抽象的意味。趙注體察到了這一點，於《題解》中特意點明：“從劉勰不說文原於‘物’，而說文原於‘道’，而‘道’又是一種絕對觀念看來，他所持的是客觀唯心主義的觀點。”周注指出作者用先驗的神理來說明人文之元，也是這個意思。

總觀劉勰所言之“道”，具體如本條三、四兩例，既指自然規律，又含神秘色彩。劉釋曾說：“今統觀全書，似於唯心、唯物兩者，往往雜糅不分。推原其故，實不免爲傳統之學術思想所囿。但就其思想總體觀之，唯物之說，實其主導，唯心之論，退居次要。”（《前言》）從實感出發，此論甚確，有益於對“道”和全書的理解。就個人看法，與其將具有一定抽象意味的“道”字譯作“自然之道”，不如不譯，僅加引號，含蘊可寬些，帶點抽象色彩，以體現劉勰世界觀、文學觀的複雜性和矛盾性。

3. 雲霞雕色，有踰畫工之妙；草木賁華，無待錦匠之奇

“雕”、“賁”二字，各本註釋無誤，但若標明詞性，則更佳。

楊校云：“此‘賁’字與上句‘雕色’之‘雕’，皆當作動詞解。”確極。雖寥寥十六字，於讀者解字析句有大助。三譯除周譯外，另二譯未明顯體現動詞詞性。牟譯作“雲霞的彩色”和“草木的花朶”，不確有二：一是將原文的完整句改為詞組短語了，二是動詞“雕”和“賁”實際給省棄了。

4. 夫豈外飾，蓋自然耳

這裏的“自然”，是“外飾”一詞的反義，不指外在的、修飾的狀態，而是指本色，自身使然之意。譯家譯作“自然形成”或“自然的文彩”，不能算錯，卻不最確鑿，易與其他形態相混淆，應明確譯出“自身就是這樣”的意思。

5. 人文之元，肇自太極；幽贊神明，《易》象惟先

前兩句，諸多註譯本都解為：人類文化的源頭，起始於天地未分之前的太極元氣。這樣解釋於邏輯難通。太極混沌，人類尚未出現，又何來“人文”呢？緊連本條的前兩句說：“有心之器，其無文歟？”作者分明認為人文是始於人類的嘛！除個別譯本外，各本多未直截了當地解作人文始於“太極”；趙本譯作“從原始社會開始”，可見已發現了罅漏。故“肇自太極”句恐非指“人文”始於“太極”，合理的句解應是指：人文之初即開始了對於太極元氣的探索。這樣，正能與“幽贊神明，《易》象惟先”兩句自然而緊密地相銜。前面說太極生兩儀，這裏又說人文反過來探索太極，於是自然之“文”與人文之“文”割劃分明，符合邏輯，解句也最顯順暢，從而進入了“文”原於“道”的具體論述。

後兩句語本《易·說卦》：“昔者聖人之作《易》也，幽贊於神明而生蓍。”“神明”即“神祇”。《釋文》：“天曰神，地曰祇。”《周易》為占卜之書，用八卦的形式，推測述說天地、陰陽以及萬物，故“幽贊神明”二句實應謂：能够深入闡發天地神祇妙理的，《易經》卦象便是最早的著

述。這樣申解，表意明白清楚而而毫不蹇澀。那末，反推而論，將“肇自太極”解為始於太極的註釋，是否應當作些調整呢？

6. 言之文也，天地之心哉

“天地之心”，上文出現過，據《禮記·禮運》，說人乃天地之心。這裏是否應為同一概念？

周譯二句為：“可見語言須要文采，纔算是天地的心靈啊！”顯然，義未轉。牟注則說：“這和上面說的‘天地之心’不同，是取《易經·復卦》中‘復其見天地之心乎’的意思。‘心’是本性，指天地有文，是其本來就有的特點。”為何本《易》而不本《禮》，則未予說明。趙譯同牟注。

竊以為二說皆可通。本乎上文言伏犧畫卦，仲尼為翼，似應從周說；據“人文之元，肇自太極”，以及下文河圖洛書等乃“神理”尸之，牟說又似有理。鑒於彥和既論及天地萬物有文，又說到聖人著述以“文”傳“道”，理解上則可二解並用，即：“言之文也”，是宇宙天地的基本法則，人祇有依順，纔堪稱“天地之心”。拙譯從周說，為的是前後概念統一。

7. 誰其尸之？亦神理而已

“神理”，牟注曰：“自然之理。這個詞除本篇用過三次外，《正緯》、《明詩》、《情采》、《麗辭》諸篇也曾用過。總起來看，這個詞的用意和劉勰主張的‘自然之道’有關。劉勰認為自然之道比較深奧，祇有聖人纔能掌握，所以稱之為神理。”非常細緻，解釋較確。鑒於前面“道”字條所述，“道”並不單指自然的規律，“神理”自也應包含神秘的內容，周譯為“神秘的啓示”，趙譯作“自然妙理”，不像牟譯單作“自然之理”，都是妥當的。

需進一步明確的是：彥和說的“道”和“理”，“道心”和“神理”，意相通而義相近。牟注提到的另兩處，分別是“莫不原道心以敷章，研

神理而設教”、“道心惟微，神理設教”，更知二者稱謂有別，實為一體，祇是“道心”偏重指“道”的含蘊，“神理”著眼於“理”的神妙罷了。

8. 鎔鈞六經，必金聲而玉振

“金聲而玉振”，三譯譯文都有孔子“集大成”這樣的話語。不錯，但不確。

彥和語本《孟子·萬章下》：“孔子之謂集大成。集大成也者，金聲而玉振之也。”孟子確認為孔子是集大成者，也確以奏樂的鐘鳴磬響來譬喻他修訂的經典。但仔細品味，孟子此語實有兩層意思：一、評論孔子，讚揚他為“集大成”者；二、說他是怎樣編訂古籍的，“金聲而玉振之”，即言“使之金聲而玉振”。

從嚴格意義上說，彥和語僅本《孟子》的下句而不是全部；前置一個“必”字，更顯出語雖本此而意已有所偏重，即言其必求做到何種程度，而不是說他做得如何了。古人行文求簡，引一端而取全意的例子所在多有，但本條似非屬此列。所以，孔子有“集大成”之功是毫無疑義的，譯文中加此三字則又屬多餘。就認真推敲、力求字比句次而言，這樣解句想是合理的，因為緊接的“木鐸起”兩句，則顯然又從孔子的影響和成就著眼了。

9. 觀天文以極變，察人文以成化

兩句本於《易·賁》：“觀乎天文以察時變，觀乎人文以化成天下。”“人文”語有二解：一指禮教文化，一指人間世事。牟譚、趙譚取前說，譯“人文”為“學習前人（或‘過去’）的著作”；周譚作“考察人事”。周譚確。

如“人文”指文化和典籍，本身就是教化工具，下面又云“成化”，“察”典籍以完成教化（按，“察”字訓為“學習”總不妥帖），似說不通。此其一。

與前句“觀天文”相對應，“察人文”自宜指人事，自然對人事，正

好相諧。上引《賁》卦後句的“人文”，據《周易正義》解釋確指禮教文化，但彥和不引原文作“觀人文”，而言“察人文”，意指是否有變？此其二。

沿上文數句，先指玄聖、素王創典述訓皆“原道心”、“研神理”，至此四句（含所列二句），則具體說明他們如何的“原”和“研”，即取象於河洛，問卜於蓍龜，觀察天文現象，順理成章的，該為考究人間世事了吧！這以後纔有著述，方可以“成化”。此其三。

然而，究竟確不確，又無十足把握，錄以待辨想總是可以的。

徵 聖 第 二

辨析八條：

1. 陶鑄性情，功在上哲

“陶鑄”無異議。兩字分開，可指陶器和鑄件，作名詞，但多數情況下作動詞，合攏則更應為動詞。三譯皆作動詞譯出。牟譯為“培養”，周譯為“改造”，都取引申義，譯文準確；最佳、最貼切的是趙譯：“以述作來陶冶人的性情”。僅改原文一字，喻意畢現，可見，古文雖難訓難解，但祇要認真品酌，有時不用拐多大的彎，解譯即在眼前。

“上哲”，據文中有“徵之周孔”句，范註曰：“彥和此篇所稱之聖，指周公孔子。”非是。一則，劉勰之文為駢體，受字數局限，祇能列周孔二人；二則，文中提到的聖人之作，如《周易》就並非出自周、孔之手，故以全指古代聖賢為妥。范註若說著重指周孔，則對極。

2. “言以足志，文以足言”

語見《左傳·襄公二十五年》，記鄭克陳，子產獻捷於晉的事。他回答晉人的種種詰問，理由充足，很有說服力，連晉國的統治者都說：“其辭順，犯順不祥。”於是接受了子產獻的戰功。孔子這兩句話，是稱讚子產的言辭的。

“足”，杜注曰：“足猶成也”。范註轉引，當以為確。對則對矣，惜訓釋與原字相距過遙。

據朱駿聲《說文通訓定聲》（以下簡稱“朱訓”）引《呂氏春秋·先己》：“松柏成，而塗之人已蔭矣。”注云：“成，茂也。”引申又指肥碩，如《孟子》說的“犧牲不成”，即言祭牲不肥腠。又據《方言》十三：“臠，腠

也，蘊賦也，字亦作‘晟’。”按古“成”、“賦”、“晟”互通互借。朱氏於是小結說：“此義（指茂盛的解釋）經傳皆以‘盛’爲之，其實，‘茂盛’當爲‘成’之本訓，‘成就’當爲‘成’之轉注。”“成”字的意思說得太清楚了。經重重拐彎，至此“足”字之意也已明確。“足”猶“成”，“成”即“茂盛”，當動詞即使之茂盛，也即爲充實意。到具體的這兩句中，“足志”自當釋爲“足以表述情志”，“足言”又當意指“足以修潤言辭”。

此處“足”字又顯含“足夠”意。這樣說並非以今訓古，《詩經》的“既霑既足，生我百穀”，《列子·楊朱》說的“以晝足夜”，都是早已有之的例子；今言足夠，恰恰是從古之茂盛、充實義轉化而來的。

“足”字牟注單以一個“成”字訓之，周、趙二本不注，但三譯譯文均妥。趙譯、周譯又都用兩個“充分”，有效表達了“足”字的意味。

3. 乃含章之玉牒，秉文之金科矣

非常有趣，各本大都將此二句合併譯爲一句。惟一的解釋是：劉勰的兩句原文，意思完全重複相疊了，即“含章”=“秉文”；“玉牒”=“金科”。在揚雄《劇秦美新》賦中，“玉牒”作“金科玉條”，牒、條同義，李善訓爲法令，故今有“金科玉律”的成語，可說二者意思完全相同。餘下的問題是：“含章”和“秉文”是否完全同義？

駢文求偶，必事對舉，但是，並非不要簡潔。劉勰是嚴格地這樣做的，言簡意賅，典雅富麗，概括力極強。相對應的兩個文句，若意向一致，一般都用語相近而意思相配，以趨完整，但完全係重疊式的對句則似還未見（此條前二句“志足而言文，情信而辭巧”，即是大同微異的佐證）。按情理而言，“含章”和“秉文”想總該有些差別的吧！

“含章”最早見於《周易》，王弼訓爲“含美”，但他實際未訓“含”字。“含”可指口銜，此處顯然不合，故宜訓蘊含，即包而未露。古書中常用“含”字，據朱訓，可指“藏”、“蓄”、“忍”、“包容”等意，即便王訓的“含美”，也爲含美於內的意思。可見這裏的“含”，應指“蘊蓄”、“醞釀”，即今所謂構思、打腹稿之意。於是原文兩句仍應譯作兩句。這裏的“章”自然就指文章。王弼訓“美”，那是有一定語言環境的，因

“章”還可以指花紋彩色；再則，文章與“美”，豈非猶如隔壁鄰居？

4. 《書》契斷決以象夬，文章昭晰以象離

“書契”一詞，牟注、周注均訓“文字”，周、趙二譯作“文字”，牟譯爲“文章”，周注中也說可“引申指著作”。黃注、范註、楊校等似均無疑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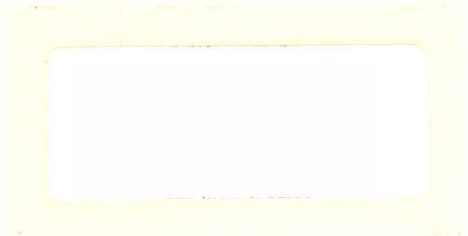
但是，是否應將二字分訓，即“書”指《尚書》，“契”指文字呢？

“契”字本義即指文字。古代獸骨、龜甲上灼刻的文字皆稱“契”，泛指文字並無不可，甲骨文至今尚有稱“契文”、“殷文”的。由於《周易·繫辭下》和《書·序》中都有“書契”連爲一詞的例子，故一般都不再拆開。不過在此處的語言環境中，分訓或許更爲相宜。

以上以下各句，均列經書《春秋》、《禮記》、《詩經》、《易經》（按，有的係暗指）的體例特徵，僅此二句不指具體典籍而泛指言辭文章，恐說不過去，因彥和不致如此爲文的；再說，不指書冊，“此明理以立體也”句如何落實？

再則，兩句所述，恰與《尚書》實際相合。下篇《宗經》中說《尚書》“訓詁茫昧”，但僅僅指文字艱深而已，一旦掃除這個障礙，則又是“尋理即暢”、“文意曉然”的，且引子夏的話“昭昭若日月之明”，作者進一步還說“言昭灼也”，正與此處說的言辭決斷、文章昭晰合拍，說不定正是在指《尚書》吧！所以，“書契”應寫作“《書》契”。

解釋的是與非，自待進一步鑒辨。但不論取何種解析，周注在“書契”訓作“文字”後又說：“指用文字記事比結繩記事要清楚明確。”這應屬無的放矢的述說了。文字遠勝結繩自是絕無疑義的，但此句中根本沒有這個意思（指的是文字果斷而並不含糊）。如此句“指”或“含”文字代繩意，那下句“文章昭晰”又代指甚麼？過猶不及，不必要的附會，反會導致文意的重大誤解。



上架建議◎中國古典文學

ISBN 978-7-309-11202-3



9 787309 112023 >

定價：98.00圓

www.fudanpress.com